

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梅经开报〔2023〕2号

签发人：钟秀堂

梅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嘉应新区管委会）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根据《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梅州市相关开发区管理机构设置的批复》（粤机编办发〔2022〕298号）和《关于组建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梅州嘉应新区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梅市机编发〔2023〕28号），单独设置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梅州嘉应新区管理委员会整合并入，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加挂梅州嘉应新区管理委员会牌子，领导班子于2023年6月组建，原梅州嘉应新区管理委员会在职在编人员（含公务员和后勤服务人员）按“人随编走”原则，转隶至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要承担梅州经开区新规划的梅江城北园等梅江区各类开发区的经济管理和投资服务职责，以及嘉应新区有关工作。

2023年，梅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嘉应新区管委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部署，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紧密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决策部署推动法治梅州建设，依法办事能力显著增强，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新成效，为经济开发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现将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扛实主体责任，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一）建立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制度，加强国家工作人员法治教育。领导班子成员紧抓法治政府主责主业，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纳入党工委、党组会议和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内容，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把《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党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工作机关条例（试行）》等党内法规列入年度学习计划。组织召开法治政府工作专题会议1次，党工委、党组会议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共4次。组织干部职工参与年度普法考试和“广东省干部培训网络学院”等网上法律知识学习，参与率、合格率均为100%，有效提升依法行政和科学执政的理念和能力。

(二) 加大普法宣传力度。积极开展多种形式普法宣传，形成上下联动、多方参与、齐抓共管、整体推进的普法大格局。一是通过在学习强国和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平台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广东省生态环境教育条例》《广东省社会信用条例》等法律法规，促进干部职工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国家基本法律法规等法治知识的学习理解，自觉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是结合主题党日、“创文”进社区等活动，派发“关于积极参与法治梅州建设的倡议书”，在3.8妇女节、3.15消费者权益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月、民法典宣传月、安全生产月、6.26国际禁毒日、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到挂点三江社区利用讲座、网格群、宣传栏、LED屏幕等形式及发放宣传资料进行宣传，营造良好法治宣传氛围。

(三) 开展“以案促改”警示教育。通过集中学习观看警示教育片《交易中心的“生意经”——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腐败窝案警示录》《反腐在身边——韶关市基层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录》《失守——梅州市严重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录》，直观体会触碰法律红线的严重后果，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要筑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思想防线，保持对党纪国法的敬畏之心，自觉做到秉公用权、依法用权、廉洁用权，时刻保持清醒头脑。

二、注重实践运用，深化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

（一）强化责任意识，推动依法行政规范落实。坚持“三重一大”事项报告制度，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每次领导班子会议和研究重大事项决策、重大合同时均邀请聘请的法律顾问或负责法制工作的干部集体讨论、共同研究才做出决定，确保各个决策部署和合同签订依法依规。同时，坚持专门聘请法律顾问，负责重点事项、合同签订、项目程序等方面的把关，全程督查跟进政府性投资项目的手续规范完善情况，对不完善、不规范的及时整改落实，保障权力规范运行，保证经开区的每一项重大行政决策都合法合规。

（二）注重统筹兼顾，不断完善政务公开水平。发挥粤政易、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及时推送法治政府建设、法律法规等信息，把单位门户网站列为政务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开设了政务服务、信息公开等政务公开专栏，将单位履职情况置于阳光下，防止暗箱操作和履职不到位现象，2023年主动公开信息57条。

（三）切实加强服务，着力优化营商环境。管委会常态化开展暖企行动，合力强化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对接服务，主动为各企业在开展法治宣传、法律咨询服务等方面提供帮助。常态化开展接访下访活动，从2023年9月开始每周五上午由一名领导班子成员带队，在人大代表驻经开区联络站面对面接待企业和工人来访，或带领管委会相关科室工作人员、联系人共同走访反映问题相对集中的企业，与企业家、工人群众“零距离”接触，“面对面”沟通，“心贴心”交流，详细了解企业问题和困难。

2023年9月开始开展接访工作10次，接待企业18家，反映问题30个，其中现场解决15个，接访后5个工作日内解决的10个，交办相关部门已解决3个，正在推进解决2个。同时，建立健全群众投诉快速协调处理机制，对12345热线、数字城管系统转来的群众反映问题，第一时间派单、第一时间整改、第一时间反馈，确保了社会和谐稳定。2023年，共处理数字城管件、12345政府服务热线11件，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均为100%。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2023年，我单位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积累了一些经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普法宣传形式单一。依然较多采用集中上法治课照本宣科的讲法形式，以及拉横幅、贴标语、派发宣传单等宣传形式，普法宣传教育的效果不够明显。**二是**学习与工作实践结合不够紧密。个别干部职工对于法律知识的学习仅停留在理论层面，对所学内容的理解不够深入，所学的法律知识与推动经开区实体经济发展的实际工作结合不够紧密，运用理论指导实践不足，法治工作水平有待提升。**三是**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广度深度还不够，机构改革后，面对职能转变，干部职工主动学法用法积极性、主动性不强，遇事找法的意识还不够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还需要进一步增强。**四是**行政审批和监管力量不足，管委会只有24个机关行政编制，设立6个科室，市级相关行政审批事项下放给管委会后，涉及规划建设、环境保护等领域的行政审批权，对人员的专业性要求更高，且还可能涉及

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措施权等执法权限，但实际工作中懂法律法规和相关审批监管业务知识的专业人才缺乏，法治审核人员数量达不到相关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要求的比例，如对相关政策理解把握不准确，则无法准确识别评估隐患，致使行政效能受限。

下一步，广东梅州经开区管委会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的各方面全过程，切实推动各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落地落实，努力提高经开区的法治水平。

一是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体要求，深入学习领会、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并将其细化到具体工作中，继续把主题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扛在肩上，抓在手里，持续用力，结合经开区工作实际，对主题教育工作进行一次“回头看”，全面梳理情况，总结经验，查找不足，分析原因，补齐短板，把主题教育实际成效及时转化为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推进党的建设和干事创业融合发展。

二是依法履行职责，在市政府批准市有关部门将市级经济管理职能和权限，以及适用于经开区管辖业务范围的省级相关职权赋予经开区管委会后，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进一步推进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同等事务的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合法依规。坚持依法行政、履

行政府职能，加强政务信息公开，通过聘请法律顾问等购买服务的方式，切实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能力。

三是加强普法阵地建设，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订《普法重点任务清单》，加大普法宣传，积极开展机关工作人员学法活动，举办法治专题培训班，加强综合知识和依法行政能力培训，提高人员履职能力把普法与工作实际相结合，认真学习《宪法》《民法典》等重点法律法规，开展市场准入、生态环境保护、优化营商环境、社会信用、知识产权保护、税务、工程质量和安全、消防、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职工权益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进一步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特此报告。

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12月28日



抄报：市委依法治市办